

長榮大學資訊暨設計碩士學位學程 發放教育部補助研究生獎助學金須知

113.06.13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2 次學程會議通過

- 一、 依據本校「長榮大學發放教育部補助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」訂定本須知。
- 二、 本學程一、二年級之完成註冊並實際在校之學生可申請本獎助學金。
- 三、 申請者需依本學程之分配，協助教學、研究或行政之相關事項。
- 四、 本學程研究生若申請本獎助學金，每月須填寫「出勤紀錄表」並於月底繳回請領獎助學金。
- 五、 本須知經學程會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